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一號
承辦人：專員 王上維
電話：(03)9251000#2575
電子信箱：wonga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秘法字第1140063406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_1140063406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宜蘭縣道路挖掘行政規費收費標準」第5條及第7條附表，業經本府114年4月17日府秘法字第1140063406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檢送本標準全部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惠予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本府交通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，函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，並副知本府秘書處，另依行政程序法第157條第3項規定刊登政府公報。

正本：宜蘭縣議會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秘書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文書科(刊登公報)、本府秘書處法制科(含附件)

